第四章 采购需求

1.项目说明

北宅街道位于崂山区北部，华楼山东侧，距区政府驻地14.85公里，东依王哥庄街道，南靠沙子口街道，西南与李沧区毗邻，北部与城阳区夏庄街道接壤。街道区内山丘环绕，丛林掩映，地势东高西低。东西最大距离10公里，南北最大距离9.2公里，总面积81.3平方公里。其中山区面积71.9平方公里，丘陵面积6.7平方公里。北宅街道有着得天独厚的旅游优势，著名的崂山北九水及华楼宫风景名胜区就坐落在辖区内。

从本街道生态旅游休闲度假和北九水、华楼山二大景区的优势出发，把旅游三产摆在了街道经济发展及提高农民收入的重要位置，大力发展各种特色项目。

本项目为北宅街道办事处为及时有效组织实施应急性基础设施建设，需采购一家单位负责维护.修缮辖区内的道路、桥梁、涵洞等，为安全挡墙除险加固、应急抢险工程及太阳能路灯安装维修等提供服务。

2.采购需求及相关规范

2.1 本工程应按国家、建设部、工程施工技术（验收）规程、规范标准施工。

2.2 严格按照采购人需求及采购人提供有关技术要求、文件、图纸、资料进行施工。

2.3 现北宅街道辖区内存在多处道路、桥梁、涵洞、安全挡墙以及应急性基础设施等存在损坏老化等现象，急需维护修缮（例：见下图）

严格遵守设计规范所制定标准，符合施工规范要求

《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》（JTG D60-2015）

《公路钢筋混凝土及预应力混凝土桥涵设计规范》（JTG D62-2004）

《公路圬工桥涵设计规范》（JTG D61-2005）

《公路桥涵地基与基础设计规范》（JTG D63-2007）

《公路桥涵施工技术规范》（JTG 041-2000）

《砌体结构设计规范》（GB50003-2001）

《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》（JGJ79-2012）

等相关施工技术规范

2.4 施工注意事项

（1）本服务项目应按照采购人所提供具体服务要求，按照相关质量标准及施工规范施工

（2）为采购人提供服务是应注意保护施工处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下设施。

（3）为采购人提供服务时严禁随意堆积建筑垃圾，确保安全

（4）其他未尽事宜根据相关规范或在服务过程中研究解决

3.商务条件

3.1 服务期限：365 日历天。

3.2 建设地点：

青岛市崂山区北宅街道辖区内

3.3 质量要求：合格

3.5 工程质保期：

本工程质保期应符合国家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规定。